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 Q〔2023〕28 号

关于郯城县 2023 年第 4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郯城县 2023 年第 4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(郯政土呈字〔2023〕4 号)				
用地面积(公顷)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	
	合计	其中耕地				
	集体	3.4174	1.8251	0.1025	0.0984	3.6183
	国有					
	总计	3.4174	1.8251	0.1025	0.0984	3.6183
土地所属	郯城县马头镇广源村。	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郯城县上列农用地、未利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同时征收上列建设用地，总计土地 3.6183 公顷。					
主送	临沂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，郯城县人民政府。					